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信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综合协调和指导叶城县信访工作。负责受理群众来信来电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究信息，开展调查研究，负责组织开展信访问题排查化解、风险评估，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建议。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综合协调、指导、考核全县信访工作，督促检查各乡镇和县级各部门(单位)信访工作。负责汇集分析社情民意，综合研判信访事项，向县委、县政府反映信访群众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和网上留言，接待群众来访。承担协调处理越级进京、自治区非正常上访和突发群体性信访事件；协调处理跨县市、跨行业、跨部门和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重要信访事项的化解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信访局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编制数 8 人，实有 12 人，其中：在职 8 人，增加 0 人；退休 4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74.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一般公共预算	174.4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74.45	支出总计	174.4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131.7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1.71	131.71						
201	03	08	信访事务	131.71	131.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19.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7	19.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	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8	16.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5	9.3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1	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	11.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1	11.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1	11.71						
			合计	174.45	174.4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115.71	16.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1.71	115.71	16.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131.71	115.71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19.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7	19.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	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8	16.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5	9.3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1	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	11.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1	11.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1	11.71	
			合计	174.45	158.45	16.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74.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131.71		
一般公共预算	174.4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19.6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	11.7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74.45	支出总计	174.45	174.4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115.71	16.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131.71	115.71	16.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131.71	115.71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19.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7	19.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	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08	16.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5	9.3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1	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	11.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1	11.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1	11.71	
			合计	174.45	158.45	16.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03	151.03	
301	01	基本工资	34.65	34.65	
301	02	津贴补贴	67.78	67.78	
301	03	奖金	2.89	2.89	
301	07	绩效工资	5.84	5.8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8	16.0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5	9.3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	2.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71	1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		3.82
302	01	办公费	0.55		0.55
302	05	水费	0.20		0.20
302	06	电费	0.30		0.30
302	07	邮电费	0.40		0.40
302	08	取暖费	0.65		0.65
302	11	差旅费	0.30		0.3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		1.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60	
303	02	退休费	3.59	3.59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合计	158.45	154.63	3.8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16.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关于拨付自治区2021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6.00		16.00									
				合计	16.00		16.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42		1.42		1.42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74.4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74.45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71 万元。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收入预算 174.4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74.4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35.49 万元，增长 25.54%，主要原因是新增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在职人员正常晋升工资增加，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支出预算 174.4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8.45 万元，占 90.83%，比上年预算增加 19.49 万元，增长 14.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2022 年工资标准调资，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6.00 万元，占 9.17%，比上年预算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4.4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4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71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1.3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11.7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74.4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8.4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49 万元，增长 14.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2022 年工资标准调资，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31.71 万元，占 75.50%。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67 万元，占 11.28%。
- 3、卫生健康支出（类）11.36 万元，占 6.51%。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1.71 万元，占 6.7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31.7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83 万元，增长 14.6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2022 年工资标准调资，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新增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 年退休人员经费将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

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6.0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4万元，增长15.35%，主要原因是：2022年工资标准调资，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2022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9.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使用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2.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11.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7万元，增长15.48%，主要原因是：2022年工资标准调资，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相应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8.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4.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3.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自治区 2021 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

设立政策依据：喀地财行【2021】96号-《关于拨付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信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 3 名生活困难人员生活补助 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2022 年 3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补贴人数：3 人

补贴标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人员

补贴范围：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人员

补贴方式：代发打卡

发放程序：已发放完毕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无主体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得到补助，补助生活困难，减少重复上访。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1.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4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比较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8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0万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政府采购预算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2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962.82平方米，价值19.7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11.39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11.39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4.26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19万元。
5.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项目名称	2021 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预算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正常开展, 确保 2022 年全县信访取得良好成绩, 申请上级专项经费 16 万元。其中塔吉古丽·库都来提 3 万元, 塔吉古丽·库都来提 8 万元, 尚丰忠 5 万元, 用以解决他们的生活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生活困难职工人数 (人)		=3		
	质量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率 (%)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3 月		
	成本指标	特殊疑难补助资金总支出 (万元)		=1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信访工作开展, 确保全县大局和谐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保障年限 (年)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县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信访局

2022年3月20日